

新北市警政統計通報

(114年第15號)

新北市政府警察局統計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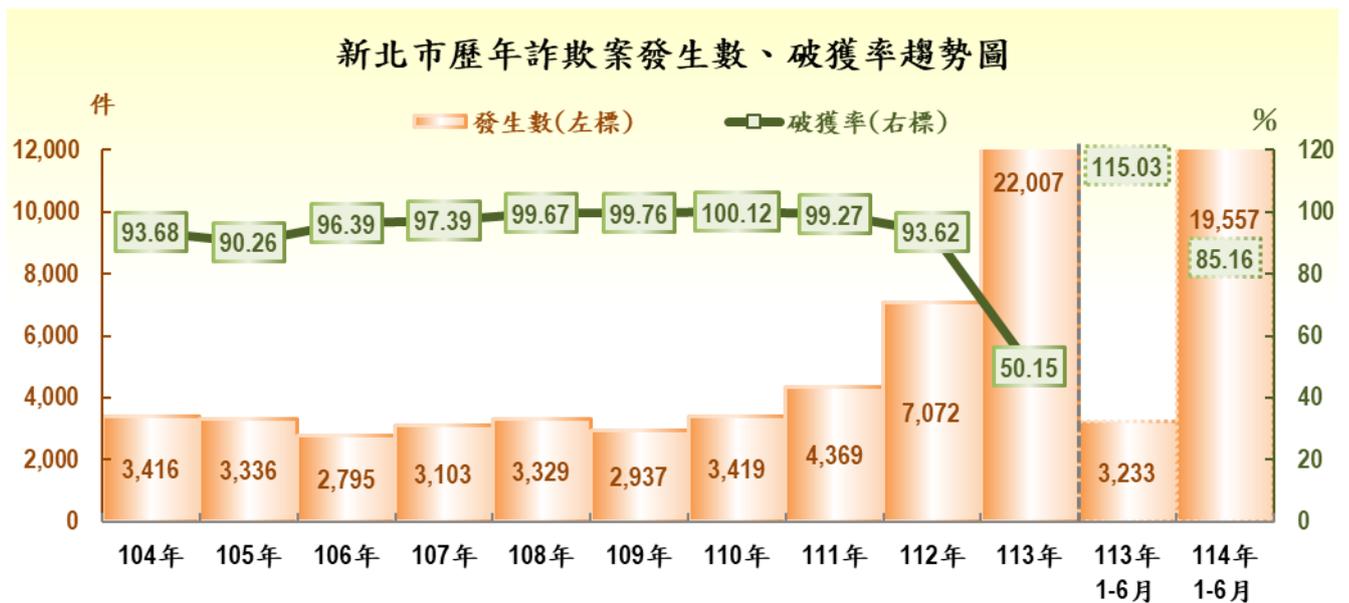
114年8月15日

114年1-6月新北市詐欺犯罪概況

◎114年1-6月(以下簡稱本期)新北市詐欺犯罪發生19,557件，以「投資詐欺」占37.97%最高，其次為「假網路拍賣(購物)」占14.27%，「一般購物詐欺(偽稱買賣)」占10.46%居第3。

◎本期查獲詐欺案嫌疑犯12,541人(其中男性嫌疑犯占63.33%)；以「成年」嫌疑犯較113年1-6月(以下簡稱上年同期)增加376.89%，增幅最多。

◎本期詐欺案被害人19,725人(男性被害人占47.09%，女性被害人占52.91%)；以「少年」被害人較上年同期增加407人(+753.70%)，增加幅度最多。



一、發生數及破獲率

(一)發生數：因113年9月起內政部警政署修正刑案發生數定義，本期新北市詐欺犯罪發生19,557件，較上年同期3,233件增加16,324件(+504.92%)。本期以「投資詐欺」7,426件占37.97%比例最高，其次為「假網路拍賣(購物)」2,791件占14.27%，「一般購物詐欺(偽稱買賣)」2,045件占10.46%居第3。

(二)破獲率：本期破獲率85.16%，較上年同期115.03%減少29.87個百分點。

二、嫌疑犯

本期查獲詐欺案嫌疑犯12,541人(其中男性嫌疑犯占63.33%，女性嫌疑犯占36.67%)，較上年同期增加9,758人(+350.63%)。

(接下頁)

依警政年齡層觀察，本期以「成年」嫌疑犯9,800人，較上年同期增加376.89%，增幅最多，其次為「青年」嫌疑犯2,380人，較上年同期增加310.34%。本局本期偵破詐欺案16,655件，嫌疑犯12,541人，較去年同期增加12,936件及9,758人，本局持續打詐讓詐欺無所遁形。

三、被害人

本期詐欺案被害人19,725人（其中男性被害人占47.09%，女性被害人占52.91%），較上年同期增加15,869人(+411.54%）。

依警政年齡層觀察，本期「成年」被害人16,173人(占81.99%)、「青年」被害人3,089人(占15.66%)、「少年」被害人461人(占2.34%)；另以增幅情形看，以「少年」被害人增加753.70%，增幅最多，其次為「成年」被害人增加406.83%，「青年」被害人增加405.56%再次之。

四、經統計近4年「投資詐欺」案件詐欺財損占比最高，由於詐騙手法不斷翻新，打詐強調跨域聯盟，公私協力阻詐源頭，並善用科技合作，共同打擊詐欺。隨著詐欺集團滲透各行各業，手法日益專業化、科技化，面對層出不窮的詐騙手法，唯有打破單一機關作戰的限制，加速推動跨域合作(如金融機構主動檢核可疑帳戶、電信機關自主篩濾可疑門號等)，方能從源頭遏止詐騙行為。本局持續宣導民眾主動辨識詐騙並可於數發部「網詐通報查詢網」APP 平臺協助檢舉不法，進而形成社會聯防之安全網路，共同對抗詐欺犯罪。

表 1 新北市詐欺案件概況
114年1-6月

犯罪方法	發生數		破獲率 (%)
	(件)	結構比 (%)	
總計	19,557	100.00	85.16
投資詐欺	7,426	37.97	118.92
假網路拍賣(購物)	2,791	14.27	71.19
一般購物詐欺(偽稱買賣)	2,045	10.46	79.85
假愛情交友	1,107	5.66	40.02
解除分期付款詐騙(ATM)	716	3.66	79.61
盜(冒)用好友身分	645	3.30	48.06
假冒機構(公務員)	479	2.45	55.32
色情應召詐財	416	2.13	12.26
彩金詐欺	408	2.09	107.11
佯稱代辦貸款	379	1.94	53.83
猜猜我是誰	397	2.03	78.59
其他	2,748	14.05	58.66

表 2 新北市詐欺案嫌疑人及被害人統計-按年齡分

年齡別	嫌疑人				被害人			
	114年1-6月		113年 1-6月	增減 比較(%)	114年1-6月		113年 1-6月	增減 比較(%)
	(人)	女			(人)	女		
總計	12,541	4,599	2,783	350.63	19,725	10,436	3,856	411.54
兒童	-	-	-	--	2	1	-	--
少年	361	99	148	143.92	461	243	54	753.70
青年	2,380	767	580	310.34	3,089	1,561	611	405.56
成年 (含不詳)	9,800	3,733	2,055	376.89	16,173	8,631	3,191	406.83

資料來源：刑事警察局刑案紀錄處理系統(以上各圖、表同)
說明：①發生數含「補報發生」，破獲數含「破積案」或「破他轄」，故破獲率可能大於100%。②少年係指12歲以上未滿18歲之嫌疑犯人數、青年係指18歲以上未滿24歲之嫌疑犯人數、成年係指24歲以上嫌疑犯人數。③表列數字由電腦整理，尾數採四捨五入法計列，細數之和與總數未必一致。④配合「少年事件處理法」修正案，未滿12歲兒童全面去刑罰化，故自109年6月19日起未滿12歲兒童不列入嫌疑人統計。